

**《关于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
限制申购、赎回及转换的补充公告》的回执**

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：

关于贵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发出的《关于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限制申购、赎回及转换的补充公告》已收悉。针对上述公告内容，我方认可其自 2021 年 3 月 15 日起生效后即对我方产生法律效力，并同意各方按照《关于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限制申购、赎回及转换的补充公告》所载内容执行。

份额持有人（预留印鉴）：

日期：2021 年 3 月 日